湖北经济学院

来华留学生校外实习证明

武汉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：

兹有湖北经济学院来华留学生（护照姓名： ；国籍： ； 护照号码： ；居留许可号： ； 学生类别： ；专业：业： ）。于 年 月 日至

年 月 日期间，在本市 （单位）开展校外教学实习活动。

特此通报。

湖北经济学院国际教育学院

年 月 日